

第一章 农民工问题的由来： 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

农业劳动力转移的理论分析

农业劳动力转移的动因分析

农业劳动力转移的类型及其比较

我国农民工现象的产生主要根源于农村人多地少和农业收益低。事实也的确如此。目前我国大陆耕地的总面积不到 20 亿亩,人均耕地约为 1.4 亩。而且在最近的十几年中,由于工业,特别是乡镇企业的迅速发展,耕地在以每年约 1000 万亩的速度锐减。如果不考虑农民的兼业问题,农村中的剩余劳动力大约在三分之二左右,这些剩余劳动力必然要向非农产业转移。同时由于农业收益低,特别是 20 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以来,种田不赚钱,农民都纷纷向非农产业和大、中城市转移。在这一转移过程中,农民工问题逐渐显现出来,逐步引起人们的重视,成为社会的热点和焦点问题。按照发展经济学中劳动力转移的理论传统和社会学中城市化理论传统,农民工现象无疑应该被置于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农村剩余劳动力向城市转移的知识框架中进行讨论。

一、农业劳动力转移的理论分析

农业劳动力转移是当今世界各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普遍关注的重大课题。因此,国内外学者从发展经济学、人口学、地理学等角度进行了大量研究。为探求切合中国实际的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理论,并为指导中国的实践提供科学依据,以便更好地促进中国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在这里我

们对国内外农业劳动力转移研究做一个简短的总结。

（一）马克思主义者对农业劳动力转移的论述

马克思主义者认为，大规模、有规律的人口迁移活动，特别是农民由乡村向城市集中的大规模流动，其历史和逻辑的起点都是伴随着工业化开始的。就一般来说，无论是先起的工业国，还是后起的工业国，伴随着国家工业化的过程，必然要带来农业劳动力的大量转移。这种转移既包括了农业劳动力从传统产业到现代产业，从农业到非农产业的结构性部门转移——非农化；也包括了农业劳动力从农村聚落到城镇聚落，从分散到集中的区域性空间位移——城镇化；或是二者兼而有之。因此，从严格意义上来讲，这两类农业劳动力的转移是构成近现代社会大规模有规律人口迁移的根本所在。

工业化带来人的“全面流动性”。以蒸汽机的广泛应用为典型特征的工业革命，扩大了生产规模，带来了社会生产力的极大发展。“资产阶级在它不到一百年的阶级统治中所创造的生产力，比过去一切时代创造的全部生产力还要多，还要大。”（《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第256页）工业化的发展所带来的生产规模的扩大，为社会创造了大量的就业机会，从而为农业劳动力进入工业部门提供了可能。工业化的发展所带来的技术革命，使农业劳动生产率迅速提高，单位土地劳动力的投入量日趋减少，农业劳动力开始过剩，从而在客观上要求剩余农业劳动力迅速进行产业转移。工业化的发展所带来的生产社会化，彻底变革了传统社会中劳动力人口的依附性经济关系，“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产生是以具有人身自由的工人的出现为条件的”，“只有当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所有者在市场上找到出卖自己劳动力的自由工人的时候，资本才产生。”（《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193页）这也就意味着，生产的社会化所建立起来的新型经济关系，变革了传统封闭性的社会结构，带来了人口的“全面流动性”。工业化的发展所带来的社会分工的发展，彻底变革了传统社会由于自然分工对劳动力人口转移的限制，“分工不仅使物质活动和精神活动、享受与劳动、生产和消费由各种不同的人来分担这种情况成为可能，而且成为现实。”（《马克思恩格斯

全集》第 3 卷,第 35—36 页)社会分工的发展,既要求有人口流动来保证劳动职能部门的不同组合,也要求有人口流动来实现劳动者与劳动职能的不同结合。

工业化的发展推动了商品经济和市场交换的充分发展,而建立在现代工业基础上的商品经济和市场交换又极大地推进了人口迁移。从历史上来看,虽然商品经济和市场交换早于工业化,但在工业化之前,传统社会中的商品经济与市场交换总是局限于相当狭小的范围内。在自然经济条件下,低下的生产力水平、简单的自然分工、保守的技术基础以及传统的劳动对象和劳动工具,无不使劳动力人口局限于自我就业、自我生产和自我消费的自给自足的经济活动之中,对土地的依赖性以及依附性人身关系,构成了生产方式和社会结构的封闭性。与此同时,低下的劳动生产率使得可交换的产品数量极少,产品的大部分并不是为出售交换而生产的,而是为直接满足自身需要而生产的,从而带来了市场的狭小和交换的有限。因此,“商品经济不发达(或完全不发达)的国家的人口几乎全是农业人口”(《列宁全集》第 3 卷,第 20 页)由此使得人口流动性极低,除商人和手工业者因商品交换而进行有限的迁移流动之外,农民几乎很少与外界接触。即使因为婚姻嫁娶行为而引起的人口迁移时有发生,其迁移间距也极为有限。而到了工业化社会,由于社会生产力的极大发展,社会所生产的产品不仅门类多,而且品种浩繁,从而在客观上为商品经济的发展和市场的扩大创造了物质条件。“如果说,过去的生产条件本身决定了农民群众固定在他们所居住的地方,那么商业和资本主义工业的不同形式和在不同地区形成,就不能不造成大量居民在全国各地的迁移。”(《列宁全集》第 3 卷,第 282 页)

(二) 国外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理论的主要成果

1. “二元经济结构”中的人口流动模型

发展经济学理论认为,国民经济应分为两个部门即农业(或农村)部门和工业(或城市)部门,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工业部门比重逐渐扩大,而农业部门的比重逐渐缩小,这就是通常所说的二元经济结构。这种结构转变的最显著特征是人口流动,即: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业部门转移,农村人口向城

市转移。

(1)刘易斯模型。

这是第一个人口流动模型，由美国著名发展经济学家、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阿瑟·刘易斯在 20 世纪 50 年代中期创立的。刘易斯的农业劳动力转移理论源于他的“二元经济结构理论”。他认为，许多发展中国家都存在着两个截然不同的经济部门：一个是城市的资本主义化的工业部门，该部门集中了大量资本，具有较高的劳动生产率；另一个是传统的乡村农业部门，该部门缺乏资本，劳动生产率极其低下，农民仅能维持最低的生活水平，但拥有大量剩余劳动力。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劳动边际生产率等于零，这时只要工业部门需要，就可从农业部门中得到无限的劳动力。传统的乡村农业部门的剩余劳动力转移到现代工业部门的关键在于资本家的利润投资，当资本家的利润用于投资时，现代工业部门的生产就扩大，从农业部门吸收的剩余劳动力就增加。随着资本家利润的不断投入，工业部门生产规模会进一步扩大，从而吸收更多的农村剩余劳动力，这一发展态势一直持续到把农村剩余劳动力全部转移到工业部门为止。此时，发展中国家的二元经济变成了一元经济，不发达经济变为现代资本主义经济。

刘易斯理论在阐述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时，还存在一些缺陷，主要表现在以下 5 个方面 ①理论所说的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劳动边际生产率等于零，可为工业部门提供无限的劳动力是不存在的。②该理论只强调现代工业部门的扩张对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影响，忽视了农业部门发展和科技进步的作用。③该理论只认识到发展中国家工业部门自身的积累对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吸收，忽视了外资对发展中国家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吸收作用。④该理论暗含着的假设，现代工业部门的劳动与资本比例的刚性假设，这个假设与经济实际不符。⑤该理论假定农村存在剩余劳动力，城市不存在失业，这一假定也不符合发展中国家的实际情况。

尽管刘易斯理论存在着这样和那样的缺陷，但由于该理论阐述的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过程较为接近发展中国家的实际情况，并且为研究发展中国家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提供了一种新思路和新方法，因此仍不失为一种好理论。

(2)拉尼斯—费景汉模型。

拉尼斯—费景汉模型是美国发展经济学家拉尼斯和美籍华人学者费景汉在刘易斯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理论的基础上，于 20 世纪 60 年代初创立的一种模型。该模型把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划分为 3 个阶段：①农村劳动边际生产率等于零阶段（类似刘易斯理论）。在此阶段中，由于农业总产出没有减少，粮价和工资不会上涨，因而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到工业部门不会遇到困难。②农业劳动边际生产率大于零小于农业平均固定收入阶段。在此阶段中，农村仍然存在着剩余劳动力，这些剩余劳动力和第一阶段的剩余劳动力，都必须转移到工业部门，转移的规模越大，将会使工业资本家的利润越低，最终引起经济增长和劳动力转移过程减缓甚至停滞。③农业劳动边际生产率等于和大于农业平均固定收入阶段。在此阶段中，农村剩余劳动力全部转移到工业部门，农民和工人的收入水平一样都由劳动边际生产率来决定。这时，传统的农业经济就进入了发达的资本主义经济阶段。在拉尼斯—费景汉的三阶段论中，最大的难题是如何使农村剩余劳动力持续转移到第三阶段，拉尼斯和费景汉认为，解决这一难题的惟一途径是在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过程中同时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即使农业生产部门和工业生产部门同步发展。为了保证工农业部门平衡发展，拉尼斯和费景汉又提出了一个平衡发展的原则，即：工农业两个部门长期持续地保持增长刺激，每个部门的贸易条件都不能恶化。

拉尼斯—费景汉模型是在假定人口不变的条件下提出的，实际上发展中国家人口增长是迅速的，从而加重了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难度。拉尼斯和费景汉认为，要解决这一问题，必须使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速度大于人口增长速度。为此，他们提出了一个“临界最小努力”的概念，即一个国家工业劳动力的增长刚好使农业剩余劳动力全部被工业部门吸收所做的努力。显然，人口增长率的高低，就决定了临界最小努力的大小。

拉尼斯—费景汉模型的意义在于它发展了刘易斯模型。主要体现在以下 3 点：①该模型不仅把农业看作为工业提供所需的廉价劳动力，而且同时看作为工业提供农业剩余，因此，工农业两个部门必须平衡发展。②该模型不仅把资本积累看作是扩大工业生产和经济发展的基础，而且同时强调资

本积累和技术进步的重大作用。③该模型不仅提出了人口增长对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阻碍，而且确立了临界努力准则。

尽管拉尼斯—费景汉模型对刘易斯模型进行了完善和发展，但由于它以农村存在剩余劳动力、城市不存在失业、假定人口不变为前提，故它除了有和刘易斯模型共有的缺陷外，其自身还存在一个重要缺陷，即它假定农业劳动者的工资不会随着农业生产率的提高而提高，这显然是不符合事实的。

（3）乔根森模型。

乔根森模型是美国经济学家乔根森于 1961 年依据新古典主义（New Classicalism）的分析方法创立的一种模型。该模型认为，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前提条件是农业剩余。当农业剩余等于零时，不存在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只有当农业剩余大于零时，才有可能形成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在农业剩余存在的前提条件下，乔根森又提出了一个重要假设，即农业总产出与人口增长相一致。

在这种条件下，随着农业技术的不断发展，农业剩余的规模将不断扩大，更多的农村剩余劳动力将转移到工业部门。因此，农业剩余的规模决定着工业部门的发展和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规模。

与前两种模型比较，这种模型有自身的特点：①乔根森模型是用新古典主义分析方法和以农业剩余为基础创立的理论；而刘易斯和拉尼斯—费景汉理论是用古典主义分析方法和以剩余劳动力为基础创立的理论。②乔根森模型认为工资率是随着资本积累上升和技术进步而不断提高的。而刘易斯等人的理论认为，在全部剩余劳动力转移到工业部门之前，工资率由农业人均收入水平决定，是固定不变的。③乔根森模型认为，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到工业部门，是人们消费结构变化的必然结果；而刘易斯、拉尼斯—费景汉模型认为农村剩余劳动力由农业部门转移到工业部门，会提高整个经济的生产率，从而促进经济发展。④乔根森模型从马尔萨斯人口论的观点出发，认为人口增长是由经济增长决定的。正因为如此，乔根森模型否定了刘易斯、拉尼斯—费景汉模型的剩余劳动假说和固定工资观点。

乔根森模型的一大缺陷是关于粮食需求收入弹性的假定，即存在农业剩余时，粮食需求收入弹性为零，这个假定显然与事实不符。此外，该模型

(4

20

60

70

①

质量以及劳动时间来度量。(2)人力资本是投资形成的。投资渠道包括五种 营养及医疗保健费用、学校教育费用、在职人员培训费用、择业过程中所发生的人事成本和迁徙费用。(3)人力资本投资是经济增长的主要源泉。舒尔茨说,人力投资的增长无疑已经明显地提高了投入在经济起飞过程中的工作质量,这些质量上的改进也已成为经济增长的一个重要的源泉。(4)人力资本投资是效益最佳的投资。人力投资的目的是为了获得收益。舒尔茨对 1929—1957 年美国教育投资对经济增长的关系作了定量研究,得出如下结论:各级教育投资的平均收益率为 17% 教育投资增长的收益占劳动收入增长的比重为 70%;教育投资增长的收益占国民收入增长的比重为 33%。也就是说,人力资本投资是回报率最高的投资。(5)人力资本投资的消费部分实质是耐用性的,甚至比物质的耐用性消费品更加经久耐用。

人力资本投资理论在我国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问题上有很强的现实性。人力资本在城市和农村具有不同的溢出效应,农村人力资本具有强烈的外溢性特征,具体表现为,就个体而言,具有较高素质的人力资本向城市流动。在城乡隔离的户籍制度下,农村劳动力只有一条出路,就是通过考学跳出农门,走进城市。就是说,通过在农村进行的人力资本投资,进入城市,而且一旦离开便不言回去。在改革开放后城乡隔离的户籍制及由此决定的就业制度有所放松的情况下,农村剩余劳动力还可以进城打工。就是说,农村所形成的人力资本往往形不成对农村经济发展的支持,而是通过各种方式进入城市,支持城市发展。而城市人力资本则具有强烈的内溢性特征,表现在城市人力资本形成后,其作用的发挥大多是在城市的内部,即体现在对城市工商服务业和社会文化事业的发展上。就是说,在一般情况下,很少有城市人力资本形成后流向农村,并通过这种流动带动农村经济发展的情况发生,而且由于城乡差别的巨大,使得城市资源很难向农村流动,从而造成城市人力资本只有在城市内发挥作用,很难向农村发生外溢。农村人力资本对城市经济发展形成了强有力的支持,而城市人力资本则形不成对农村的支持。

农村人力资本所具有的这种溢出效应即内溢性小而外溢性大的特征是农民的理性选择所致,特别是人力资本在劳动力市场中的作用主要是以经

济回报的形式来体现的。在农村，农民不能有相应的收入回报，只能选择外出，寻求更高的投资收益率。根据有关研究表明城市职工的教育收益率一般高于农村教育收益率 4 个百分点，因此，农民的理性选择必然流向城市，这是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根本动因。在我国经济转型时期，市场化改革越深入，人力资本（教育和经验）就越重要；同样，越直接地参与市场经济，人力资本也就越重要。根据英格尔斯的现代化假设，务农经历会影响一个农民由传统向现代的转变，这可以表现为对非农活动的消极影响，而城市经历则从另一方面促进了农民个人现代性的获得。其实这种现代性的获得也是人力资本的增值过程，或者说是人力资本的再生产过程。因为农民进城打工是由传统经济模式（务农）向现代经济模式（务工经商）的转化。所以，这种个人现代性的获得必然会在深层次上增长一个进城农民的人力资本。

从当前我国城乡人口受教育程度看，存在着很大差异。2001 年农村小学文化程度的比重为 41.10%，初中占 34.17%，高中占 5.22%，大专以上仅占 0.6%。相比之下，我国市镇人口中，高中和大专以上的比例都远远高于农村。农民受教育程度偏低，严重制约了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劳动力的人力资本越高，实现转移的可能性就越大。

目前，我国农村人力资本投资严重不足，农村劳动力的综合素质低下，使其向非农产业的转移进程中面临重重困难，难以进入较高层次的产业，只能在低层次产业中，形成过度竞争。从而造成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队伍的庞大与可供选择就业空间相对狭窄这一矛盾。虽然我国加入 WTO 后会增加国内就业机会，但它主要是惠及第三产业中对知识要求高的复合型人才，而我国农民职业技能水平不高，心理素质和观念存在一些缺陷，整体人力资本投资不足，很难形成人力资本，致使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受阻。

（三）国内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理论研究

我国地域广大，人口众多，无论用哪种方法计算，农业剩余劳动力都在 2 亿以上。正因如此，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问题，早已引起我国学术界的关注，并从 20 世纪 70 年代后期开始了这一问题的研究，尽管目前已经取得了许多科研成果，但至今为止，学术界对其理论的总结与探索还比较少。笔者

在参阅有关文献的基础上，对我国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理论作了如下归纳和探索。

1. 亦工亦农论

该理论认为，解决我国农业剩余劳动力的主要途径是引导广大农业剩余劳动力走亦工亦农的道路，即合理调整农业剩余劳动力的流向，广泛推行“亦工亦农形式”；开拓亦工亦农经济结构，增加亦工亦农人口比重，促进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

2. 内外部转移论

该理论认为，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有两种途径：一是调整农业结构，实行农业内部转移，这是我国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主要方式；二是大力发展与农业有关的乡镇工业，促使农业剩余劳动力向非农业转移。

3. 劳务输出论

该理论认为，劳务输出以“立足本地，面向全国，走向世界”为总目标，对解决农业剩余劳动力大有可为。

4. 农田集中经营论

该理论认为，把土地逐步集中到农田经营者手中，既有助于加快农业现代化步伐，大幅度提高农业边际生产力，又会形成外推机制，促使农业剩余劳动力彻底脱离土地，向非农产业转移。

5. 就地转移论

该理论认为，我国应采取扶植小城镇的发展，扶植乡镇企业的发展等方针，实行“离土不离乡，进厂不进城”的方针，就地发展小城镇和乡镇企业，就地消化农业剩余劳动力。

6. 城市化论

该理论认为，应在大力发展乡镇企业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小城镇、小城市，促进农村城市化进程，以吸收农业剩余劳动力。

7. 深分工论

该理论认为，从我国的实际出发，遵循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规律，建立健全深分工的市场机制，围绕深分工的需要及时搞好配套体系的建设，使每个农业剩余劳动者充分地发挥经济与技术上的个性，以实现农业剩余劳动力

的转移。

8. 定向转移论

该理论认为,农业剩余劳动力应实行定向转移,通过区域定向和行业定向,实现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

9. 复合转移论

该理论认为,绝对强调某一转移模式都是片面的,必须启动农业内部转移、发展多种经营、大办乡镇企业、组织劳务输出、向大中城市及小城镇转移等综合因素,全方位推动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

10. 私营经济论

该理论认为,农业剩余劳动力的出现,为私营经济的发展创造了条件;而私营经济的日益发展,反过来又为积极吸收农业剩余劳动力增加了更多的机会。因此,可通过大力发展私营经济促进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

11. 区域经济持续发展论

该理论认为,与经济全球化伴随的经济区域化不断加强的大趋势相适应,促进发展区域经济的发展特别是区域经济的持续发展,既是推动中国经济振兴发展的根本对策,也是解决农业剩余劳动力的根本途径。

总的看来,我国学术界提出的上述转移理论是对我国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某些客观现象的理论总结,而要研究我国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理论,还必须明确其立论基础,只有明确了立论基础,才能寻找到研究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理论的突破口,从而使得出的理论能够正确地指导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只有如此,才能得出正确的、合乎逻辑的理论。笔者认为,研究我国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理论的立论基础,至少应包括以下 4 个方面:(1)必须用历史的观点审视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2)必须用自然环境差异性的观点考察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3)必须用社会环境差异性的观点观察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4)必须用中国实际国情的观点探索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明确了立论基础,才能寻找到研究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理论的突破口,从而使得出的理论能够正确地指导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

二、农业劳动力转移的动因分析

(一)经济技术方面的原因

1. 科技进步是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基本推动力

科技进步和管理提高等方面对农村剩余劳动力增加的影响是长期的、渐进的。科技进步和人们整体消费水平的提高,第二、三产业将会得到迅速发展。劳动力从低效益的第一产业向效益较高的第二、三产业转移,是国民经济工业化和现代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必然结果,这是一个不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特别是第三产业中的服务性劳动无论在国民财富价值量的增长上,还是在实物量的增加上,其作用越来越大。而有些服务性劳动,可以不受空间地域的限制,可以依靠个体力量进行,并且既不需要复杂的技术,又不需要巨额资金,可以吸纳更多的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科技的发展必然提高整个社会的劳动生产率,也包括农业劳动生产率,使农业生产中对劳动力的需求减少。这就要求一部分劳动力从农业中转移出去,使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到能充分就业的领域,包括工业、第三产业、城市和农业大生产内部。

2. 农业现代化是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内在要求

当代的农业现代化,就是把建立在感性经验和手工工具基础上的传统农业转变成以现代科学技术、现代工业装备和现代管理方法为基础的现代农业的过程。农业现代化的主要内容包括:一是农业生产条件现代化,即用现代生产工具替代传统的人力和畜力,实现机械化、电气化、水利化和化学化;二是农业生产技术现代化,即采用现代科学技术,实现作物、畜禽、水产等良种化和种养技术科学化;三是农业生产管理现代化,即农业生产经营实现产业化、区域化、商品和服务社会化。从发达国家的农业现状看,一般具有三个基本特征:(1)经营规模大,主要是单个农户的土地经营规模大;(2)生产技术及手段先进,广泛地采用各种先进的农业生产技术和设备;(3)农业收益高,由于农业劳动生产率高,农民人均收入高于非农产业的一

般劳动者。在我国农业现代化就是用机器大生产代替手工劳动的过程,是集约经营代替粗放经营的过程,是规模经济代替分散的小农经济的过程,是农业产业化的过程。这一过程产生的社会后果是农业的资本有机构成逐渐提高,先进的科学技术迅猛发展及其在农业上的广泛应用也使得部分农民成为剩余的劳动力。据统计,1998年全国机耕、机播、机收面积分别达到6005.3万公顷、3835.8万公顷、2342.5万公顷,分别比1978年增长48%、188%、650%;耕地、播种、收获机械化水平分别达到63%、25%、15%,比1978年分别提高22、16和13个百分点。特别是近几年,联合收割机由北到南、由西到东地开展收割作业,农业机械化在全国的普及和推广,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土地产出率,但同时也相对地产生了大量的农业剩余劳动力,这就需要向非农产业转移。

3. 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是我国农业参与国际竞争的直接需要

加入WTO后我国农业面对西方发达国家现代化农业的竞争,必须走产业化、集约化经营的道路,从而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实现高效的现代化农业。目前我国主要农产品的价格仍比国际市场农产品价格高出10%—50%。在耕地面积逐渐减少的情况下,农业生产将占用更少的劳动力而释放更多的剩余劳动力,农村剩余劳动力的数量将由于农业生产效率的不断提高而不断增加。据有关专家预测,如果入世时承诺的农产品关税配额量变成实际的进口量,每户农民的纯收入至少会下降200元,农民的剩余劳动时间将进一步增加,会造成1000万人以上的农业劳动力的就业冲击。而其他未配额管理的农产品所遭受到的影响也不可忽视。此外,在生产技术、环境要求、包装和卫生检疫等方面我国农产品与发达国家存在较大差距,不具备竞争优势。另一方面,根据WTO的《农产品协定》,我国进口农产品的平均关税在2004年底之前要由现在的21.2%左右下降至17%,重点农产品的关税则要下降到14.5%,这将导致外国农产品大量涌入我国,使国内部分农产品卖难问题更加突出。由于我国在大宗农产品方面的比较优势已经消失,“人世”将促进我国农业产业结构的调整,按照国际比较优势进行合理生产。因此,“人世”对我国农业的影响和冲击表现在就业问题上,不可避免地加剧农业剩余人口的转移和就业问题。据有关部门测算,在我国

加入 WTO 后的七年内,农业将每年减少就业人口 960 万,是就业人口减少最多的行业,其后果将是农民收入进一步减少,农村剩余劳动力进一步增加,就要求农业剩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

4. 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是产业结构升级的必经起点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最根本的是要加快经济发展,在当前就是要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升级和农业现代化的步伐。随着生产力迅速发展,我国已经进入到产业结构升级的重要阶段。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占主导地位,客观上要求降低农业就业人口比重,而我国在历史上形成的二元经济结构下,农业的就业结构严重滞后于产业结构的变动,农业滞留了太多的剩余劳动力,农业的技术水平、商品化程度和专业化水平难以提高,农村工业化和农村城市化进程被抑制,农民不得不在有限的空间里求生存。因此,大规模的农业劳动力转移有利于工农业两大部门间实现良性循环,建立两个部门互促共进的和谐关系,改变我国二元经济结构,建立现代农业,推动国民经济的整体发展。只有在市场机制的作用下,通过劳动力生产要素的合理流动,把大批被束缚在传统农业中的劳动力解放出来,才能降低农业就业比重,使农业剩余劳动力在更高更广的范围内重新组合,为包括农业本身在内的三大产业的发展及经济重心在三大产业间的依次更替提供充足的劳动力资源,推动产业结构高级化和国民经济的现代化。

同时,我国不合理、低层次的农业产业结构缩小了产业发展空间,降低了产业对劳动力的吸纳能力。以往的农业结构调整和农业生产是在短缺经济下进行的,追求的是农产品数量的叠加。目前,就全国而言,农产品的买方市场已经形成,消费结构升级在对农村原有产业结构形成压力的同时,经济效益的下降导致农村产业对剩余劳动力的吸纳能力有所削弱。因此,农村产业结构与剩余劳动力之间的矛盾化解,主要应注意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使农村产业结构升级,提高农业经济效益。

(二) 社会改革与发展方面的原因

1. 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土地对劳动力的数量需求相对下降

从 1978 年 12 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不

断深入，主要经历了三个阶段：①第一阶段是从十一届三中全会到 1984 年 12 月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前后共 6 个年头。这一时期改革的中心是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撤销人民公社，同时，在农产品价格体制改革等方面也取得了重要进展。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中心是土地承包，即把人民公社时代生产队所有并集中经营的土地，改为集体所有、分给农户承包经营，由农民自主经营。此阶段不仅顺利解决了大部分农民的温饱问题和中国人的粮食问题，而且使至少 2 亿农业劳动力从土地上解放出来，为农民进城创造了先决条件。②第二阶段是从 1984 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到 1992 年 10 月党的十四大为止，前后共 8 年时间。改革的最重要成果是对农产品流通体制进行了改革，在突破计划经济体制，建立市场经济体制方面作了初步探索。与此同时，乡镇企业有了长足发展，农村产业结构发生了显著变化。随着农村新的经济体制形成并逐步完善后，农村金融体制也实行了以农业银行为主导，合作金融组织为基础、其他农村金融机构为补充的分工协作的社会主义农村金融体系改革。这一阶段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创造了农民“就地转移”的神话和奇迹。“离乡不离土，进厂不进城”的就地转移模式就是这一时期的产物。③第三阶段是从 1992 年 10 月党的十四大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至今，已经历了十多个年头。改革的重点是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求的农村市场。特别是 1998 年 10 月召开的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突出了农户在双层经营体制中的基础地位，第一次提出了农户是独立的 market 主体的观点。市场经济在农村的发展，一方面极大地解放了被束缚的农业劳动生产力，促进了农业内部分工的发展，从而使包括劳动力在内的诸多生产要素得以在农业部门分化出来获得重新配置的机会。另一方面，使传统的二元经济结构开始松动，各种制约农村劳动力自由流动的制度逐渐弱化，使农民获得了对自身劳动力的自由支配权，从而为农村劳动力进行“离土又离乡，进厂又进城”的自由流动提供了可能。其次，在市场经济大潮的推动下，城市劳动就业制度的改革突破了劳动力配置的城乡分割模式，使企业获得了招工、用人、工资分配等方面的自主权，为农村劳动力的流入提供了制度方面的条件；再次，市场经济的发展，促进了人们消费水平的迅

速提高和消费结构的优化,从市场需求的角度要求产业结构优化,要求能够满足人们发展和享受需要的第三产业的发展,而第三产业的发展为农村劳动力的流动提供了巨大的就业空间;最后,市场经济的发展,带来了农村劳动力观念的全面更新,培养了他们求新、求强、敢于实践的主体意识,勇于承担风险的意识,增强了时间观念、竞争观念。

2. 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是经济发展和城市化的需要

几乎所有的发展中国家在经济起飞阶段都存在着大量的农业剩余劳动力,能否将这些剩余劳动力转化为生产性资源,不仅关系到一国农业生产水平能否提高,而且关系到支持经济起飞的积累率水平能否达到。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必然引起产业结构、就业结构、城乡结构的改变。第二产业主导地位的确立和第三产业比重的急剧增加,导致农业人口逐渐下降,非农业人口逐步上升,大量农业剩余劳动力向城镇转移,乡村人口减少而城镇人口剧增,居民的物质生活与精神面貌随之发生质的改变。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这种改变过程就称之为“城市化”。它使乡村分散的人口、劳动力和农业经济活动不断地进行空间上的聚集而逐渐转化为城市的经济要素。所以,城市化的推进不仅需要农村提供充足的粮食和农副产品,提供城市规模扩大和现代交通发展的土地,更需要通过农村劳动力有序流动,为城市建设提供量足质高的建设者。现代化城市的建立,在考虑了它的地域条件、人文环境等因素后,首要的任务是进行包括道路、桥梁、工厂、商店、公共活动场所等基础设施的建设。而这些基础设施建设所需要的大量劳动力绝大部分来源于农村。

3. 农业剩余劳动力转移是自身的不可抑制的内在冲动

(1) 利益驱动力。

在存在城乡收入差别的情况下,受利益的驱使,农业劳动力向非农业转移是不可避免的。从事非农业劳动收入显著高于在家务农的收入,一般在2倍以上,高的可达7—8倍。另外,从事非农工作的劳动强度也往往低于农业劳动或与农业劳动强度相当,但相同劳动强度的劳动所取得的劳动报酬则有很大的差别。劳动报酬的悬殊是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拉力,是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最基本、最主要的因素。

(2)农村就业不充分是农业劳动力转移的客观基础。

我国人多地少,户均劳动力多,平均每个劳动力占有耕地、山地资源少。一方面,农村人口每年以一千多万左右的速度增长,另一方面,随着耕地面积的逐年减少,大量农业劳动力闲置起来得不到利用,其边际效益为零或为负值,从而导致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另外,由于农业新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如化学除草剂、喷灌、高效化肥和农药的使用,节约了大量劳动力,使农业剩余劳动力增多。因此,农村就业不充分是推力,这是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的客观基础。

(3)农业生产要素投入不足。

由于农业比较利益的逐年下降,造成农业投资环境不利以及农业投资回报率低下,降低了农村劳动力从事农业生产的积极性。农业合作基金有相当一部分“农转非”,流向工商业和农村第二、三产业。一方面是投入资金的缺乏,另一方面是产业效益的低下,农民从事农业生产的积极性受到影响。而由于没有一定的保障,农民也不愿冒险去采用新技术种植新品种,导致农民从事农业的收入长期在低水平上徘徊。相比之下,外出打工倒是一种低成本、低风险的做法。

(4)加入 WTO 后农村劳动力的转移规模将更大。

因为我国大多数农民所从事的仍是机械化程度不高的农业生产活动,投入的人力、物力多,生产成本低,效率低,农产品品质、价格均无法与发达国家竞争,收益更没有保证。所以,加入 WTO 后,即便是城市就业机会越来越少,农村剩余劳动力还是会蜂拥而入,每年春运的滚滚民工潮就是明证。

4. 以户籍制度为核心的管理制度的变革,为人口流动和劳动力资源的重新配置提供了现实的可能性

到目前为止,我国一直沿用 1958 年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制度。传统的户籍管理制度是管理住户和人口的制度,它包括多项具体内容,其中,掌握和控制住户与人口的地区迁移是这一制度长期以来最重要的内容。但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深入和市场经济体制在全国的逐步确立,就形成了这样一种矛盾:改革开放,虽然将自主择业的权利交